

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总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5/2021_2022__E7_A4_BE_E4_BC_9A_E6_B2_BB_E5_c25_245373.htm 二00四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总结 二00四年，我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和县委政法委的领导下，坚持以十六大、十六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针，认真贯彻市、县政法综治工作会议精神，紧紧围绕《二00四年民乐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书》的要求，充分发挥法制宣传、人民调解、安置帮教和法律服务等各项职能作用，为全县社会稳定和创建“平安民乐”作出了积极贡献。一、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，全面推进依法治县进程，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营造浓厚的法制氛围（一）以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为重点，狠抓领导干部的法制宣传教育，努力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全体公职人员的法律素质。县委中心组学法形成制度，长期坚持，影响深远，取得了很好的成效；举办了领导干部法制培训班5期；将法制培训列入党校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。通过党委中心组学法、会前学法、领导干部法制讲座、党校干部培训等形式，加强了宪法、行政许可法等一批新修订和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的学习，进一步增强了领导干部宪法意识，提高了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、依法管理、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，实现了领导方式和管理方式的转变，提高了全社会的法治化管理水平。（二）依托新闻媒体宣传阵地，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以及法律咨询、图片展览、悬挂横幅、散发资料、送法下乡等形式，围绕法制宣传日、严打整治月以及部门法颁布纪念日等大型活动，开展声势浩大的法制宣

传教育。2月18日，借县政府统一输送赴新疆钢铁厂务工的1300多名劳务人员欢送会之际，举办了外出务工人员法律培训班。同时印发了《外出务工人员常见法律知识问答》2000份。通过培训，务工人员懂得了自身享有的权利和义务，为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损害起到了积极的作用。3月份综治宣传月，政法各部门以维护社会稳定为主题，开展了大型的宣传活动。工商管理部门结合3.15宣传日以“诚实守信，营造放心的消费环境”为主题，组织知识竞赛并上街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。6月，会同县法制办牵头并组织国土、城建等29家单位在县城城区和乡镇集中开展了声势浩大的《行政许可法》宣传活动。7月，组织普法宣讲团在全县开展了《宪法修正案》、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法制巡回讲座。围绕“抵制毒品、参与禁毒”这一主题，开展了为期1个月的“626”禁毒宣传教育系列活动。10月，顺利组织了第三次“四五”普法年度考试，全县干部职工参考率达到98.5%，考试合格率达到100%，有力地促进了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工作。同时，各行政执法部门结合专业法的学习，开展了丰富多彩宣传教育活动。全县共出动宣传车144辆（次），设法律咨询点66场（次），接受法律咨询2240人（次），组织开展法律知识竞赛活动36场（次），悬挂横幅367幅，展出法制图片展板2400块，散发宣传资料46万份，组织大型法制宣传活动27场（次），全县城乡群众受教育面达95%以上。（三）层层培训了法制宣传骨干。采取上下结合，分层次、分类别、以会代训、专门培训等方式，把骨干培训贯穿于普法依法治理的全过程。依托县党校、县行政干部学校，根据不同对象，选择不同内容，举办各种法制培训班12期851人，扩大了普法骨

干的覆盖面，确保普法依法治理规划的顺利实施。各乡镇、各部门也根据工作和各自业务的实际，采取乡镇党校培训、选送到省市学习、集中辅导等形式培训普法骨干3100多人次。

（四）加强了青少年学生的法制教育。始终坚持法制教育与素质教育并举，思想灌输与自我教育结合，对学生开展生动活泼的法制教育。一是结合治理整顿校园周边环境，在全县206所中小学校先后开展了“送法进校园”法律咨询宣传活动，主要宣传了《义务教育法》、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、《预防青少年犯罪法》和《治安管理处罚条例》等与广大师生及校园周边治安环境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。共散发宣传材料12000多份，接受咨询近500人，受教育的师生近4万人。二是举办法制讲座。聘请的法制副校长共开展法制教育专题讲座38场次，引导学生自觉学法、守法，教育效果明显，局长杨兴农被评为“优秀法制副校长”受到省综治委的表彰。三是普法教育与法制实践相结合。组织学生参观法制教育展览，从活生生的事例中接受教育和启示。四是普法教育与思想道德建设相结合。在学生中开展爱国主义、社会主义、集体主义教育；针对青少年的思想特点，突出抓好“五个倡导”的教育；开展“小手拉大手，普法路上一起走”活动，组织法制演讲、征文比赛、知识竞赛，收到了明显的成效。

（五）狠抓了行业依法治理。结合《行政许可法》颁布实施的有利时机，行业依法治理以规范和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、执法公示制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为重点，在政务公开方面，增强透明度，实行预公开、反馈制，印发公开手册，开辟政务公开栏，健全“一站式”管理，运作“一条龙”服务等，严格执行对外服务承诺，主动接受社会公开监督。在去年行业依

法治理试点经验的基础上，今年在全县各行业全面铺开，行业依法治理取得了明显的成效。（六）广泛开展了“法律进社区”活动。坚持把社区依法治理与社区的精神文明建设统一起来，定期组织居民开展普法学习，注重法制宣传教育内容形式的多样化和群众化。结合“送法进万家”活动，开展了一书、一卷、一栏、一讲的“四个一”活动。通过这些通俗易懂且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活动，使社区群众的法律知识水平获得了总体的提高，群众的法律意识有明显的增强。

（七）积极开展“民主法治示范村”创建活动。依照《民乐县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工作标准》，在全县各乡镇有组织、有计划地开展了“民主法治示范村”创建活动，并从宣传教育、建章立制、村务公开等方面入手，抓了创建工作的落实。今年，全县各乡镇开展“民主法治示范村”创建活动的村112个，占全县总村数的52%。有83个村通过县政府组织的考核验收，占全县村数的37.8%，县政府将对达标村进行命名表彰。通过“民主法治示范村”的创建活动，民主决策机制逐步健全，民主管理程度不断提高，村民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的局面初步形成，极大地激发了农民群众的政治热情，推动了农村民主法治建设。

二、加强基层建设，提升基层司法行政工作水平，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奠定基层基础

（一）、切实加强规范化调委会建设，深入开展以“防激化”为重点的人民调解工作

1、加强对人民调解员的培训工作力度。

今年以来，深入基层，对乡镇村调委会进行全面系统的培训教育。共办培训班2期28场(次)，参加人员650人(次)；各乡镇采取以会代训的方法，对调解员进行了培训，参训率达95%以上，通过培训，提高了人民调解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。

同时，为加强人民调解工作与法院审判工作的顺利衔接，专门印制下发了司法部统一的格式文书，规范了调解文书的制作和使用，确保人民调解协议书的法律效力。

2、不断加强基层调委会规范化建设工作。积极开展了县规范化调委会示范点创建活动，按照“以点带面、点面结合”的工作思路，在全县范围内确定了4个乡镇调委会和14个村（居）调委会为示范点创建单位，对这些调委会在队伍建设、组织网络、阵地建设、内部管理、制度建设和业务工作等方面都加强了指导，使其符合规范要求，在全县起到了标杆示范作用。同时，加强了调解业务档案管理工作。根据上级要求和我县基层实际情况，对调解业务档案从书写、装订、内容、归类等方面进行了规范，促使调委会工作向专业化、规范化方向发展。

3、着力指导基层调解组织开展以“防激化”为重点的纠纷排查调处工作。今年来，以“防激化、创四无”为目标，扎实履行管理、指导职能，与基层调解组织一道，上下齐心、协同作战，全力排查、调处民间纠纷，维护基层社会稳定。今年以来，全县各类调解组织共摸排调处民间纠纷578件，调解率达100%，调解成功557件，成功率为96.4%，防止民间纠纷引起自杀事件5起6人，防止民转刑9件10人，防止群体性上访6件185人，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，为创建“平安民乐”打下了坚实的群众基矗

（二）加快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步伐。为推动基层司法所整体工作水平，以干警队伍规范化、基础设施规范化、内部管理规范化和业务工作规范化，继续推进了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。对全县十四个乡镇司法所的规范化建设情况全部进行了2次检查指导，确定了南古、三堡、洪水、新天等4个规范化建设示范点，并对乡镇司法所长

进行了以“提高素质，规范业务”为主要内容的培训，有力地促进了基层司法所的规范化建设。同时，在基层司法所硬件建设上狠下功夫，积极向上争取，今年南丰、民联等三个司法所建设项目得到省司法厅立项，争取项目资金247500元；为3个司法所配备两轮摩托车。并以此为契机，多次与各乡镇党委、政府协调，为14名司法所长配备了通讯工具，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奠定了物质基础

(三)以减少重新违法犯罪为目标，努力探索安置帮教工作新路子。今年年，全县共回归刑释解教人员21人，妥善安置21人，落实帮教小组21个，帮教人员63人，安置率和帮教率均达到100%。

三、发挥服务功能，加强法律援助，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提供服务保障

(一)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发展良好。结合“公正执法树形象”和律师队伍集中教育整顿活动，加强了全县法律服务队伍建设，不断探索新的管理机制，并督促各所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力求业务有新的进展，服务范围有新的扩大。今年6月，对全县基层法律服务所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大检查，着重检查各所在统一收案、收费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执行情况。止目前，全县13家基层法律服务所共担任常年法律顾问36家，代理诉讼115件、办理非诉讼事务124件，为当事人挽回和避免经济损失26.2万元。

(二)律师工作在教育整顿和改革探索中稳步发展。从四月份开始，律师事务所认真组织开展了律师队伍集中教育整顿活动，通过教育整顿，促进了律师及其从业人员牢固树立诚信为本、操守为重的观念，提高律师服务质量和社会信誉，促进了律师工作的发展。到目前为止，律师事务所共担任常年法律顾问4家，代写法律文书81份，解答法律咨询136人次，办结各类案件44件，其中刑

事案件5件，民事（包括经济）案件35件，非诉讼案件4件，为当事人挽回和避免经济损失28.6万元。（三）公证业务稳步增长。今年来，公证工作充分发挥服务、沟通、公证、监督的职能作用，服务于全县经济建设。为提高公证工作人员的素质，年初，三名公证员参加了全省公证员注册考试；在开展“公正执法树形象”活动的同时，按照上级要求，开展了现场监督类公证的自查活动，提高了严格按程序办事的自觉性。至目前，共办理各类公证76件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1%，其中国内民事公证58件，国内经济公证18件，无一起伪、错、假证，充分发挥了公证工作维护社会稳定、保障经济建设、服务人民群众的职能作用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。（四）法律援助工作有了新的突破和提高。今年，法律援助中心共受理、指派法律援助案件30件，其中刑事案件8件，民事援助案件16件，劳动争议6件。在工作思路和方法上，采劝能调不诉，能下不上”的方法，大胆调处，深入群众当中，不仅化解了矛盾，又为群众节省了精力，以实际行动践行了“三个代表”，实现了社会的公平与正义。被省残联、省司法厅命名为“爱心助残法律援助单位”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